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7月9日下午在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回瑶工业园区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向诺斯贝尔（香港）无纺布制品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50号），核准公司向诺斯贝尔（香港）无纺布制品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130,660,88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5月28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85,920,000股增加至516,580,886股，注册资本由385,920,000元增加至516,580,886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鉴于公司收购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9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化妆品业务，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原经营范围：药用辅料(樟脑)、原料药（樟脑）、中药饮片（冰片）的生产；2-苧醇（冰片）、2-苧酮（樟脑）、苧烯、双戊烯的生产；二甲苯、液碱、冰醋酸、松节油、溶剂油、硫酸、甲醇（剧毒品除外）的批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产品）、香料及香料油的生产；医药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销售；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药用辅料（樟脑）、原料药（樟脑）、中药饮片（冰片）的生产；2-苧醇（冰片）、2-苧酮（樟脑）、苧烯、双戊烯的生产；二甲苯、液碱、冰醋酸、松节油、溶剂油、硫酸、甲醇（剧毒品除外）的批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产品）、香料及香料油的生产；医药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销售；生产经营无纺布及其制品、化妆品（1. 一般液态单元：护发清洁类、护肤水类、啫喱类；2. 膏霜乳液单元：护肤清洁类、发用类；3. 粉单元：散粉类、块状粉类；4. 蜡基单元），产品境内外销售；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的变更，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5:30 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审议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